

政法干警 为群众办实事

近日,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法院湾岭法庭联合黎母山司法所在诉前阶段成功调解了一起涉未成年人生命权、健康权、身体权纠纷案件,通过法理情理相结合,促使纠纷得到实质性化解,让司法之光照亮未成年人的成长之路。

“部分赔偿金已经按时收到,真的太感谢了!”

“我们一定每个月按约定付款,以后肯定会好好教育孩子。”

7月18日,为了了解后续赔偿情况,琼中法院湾岭法庭庭长、法官刘慧静回访了案件当事人,双方对处理结果表示满意,同时对办案法官的辛苦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

记者了解到,琼中法院湾岭法庭推进矛盾纠纷多元解纷机制建设,在审理未成年人侵权纠纷案件中,实现诉前调解全覆盖,并将帮扶教育工作贯穿于调解工作全过程,达到了边调解边教育的教育效果。



琼中法院湾岭法庭成功调解一起未成年人侵权案件。(琼中法院供图)

# 琼中几名未成年人因琐事起冲突致一人受伤引发赔偿纠纷 法官诉前调解化干戈

■本报记者 王巍 李传敏

## 法官耐心调解 | 情法相融化解干戈

在法庭专职调解员调解了半个多月之后,部分被告仍不配合调解工作。7月5日,刘慧静决定约出双方当事人,继续调解。该案中,由于当事人人数较多、情况有别,法官和调解员针对不同的情况,耐心组织各方当事人参与调解。

调解当日,针对吴宇指出的各类赔偿项目,刘慧静一一进行了解答。“因原告当时未成年,被告质疑其是否有工作,提交误工费是否合理?我们告诉被告,我们已经查证原告是有工作的,最终也都认同了赔偿金额。”刘慧静表示。

在多次调解中,被告之一的刘鑫最配合调解工作。此次调解,他也最先表示同意支付自己的赔偿份额,并称下个月发了工资就能支付。同时,经过不断耐心的释法说理,被告之一的胡峰的母亲也当场去银行领取了现金,向吴宇支付了赔偿金。

“尽管2名被告主动履行的行为给其他被告树立了良好的榜样,但另外2名被告的

调解工作仍非常棘手,他们都表示付不起赔偿金。”刘慧静介绍说,被告符成无父无母无收入,平时由哥哥照顾,刘慧静便邀其哥哥也参与了此次调解。而被告杨明是其中年龄最大的,已婚并育有2个孩子。

“面对这种情况,我们向他们释明,既然伤害已经造成,所要做的是尽可能去弥补,而不是让伤害扩大化,让纠纷无休止。”刘慧静说。在法官的不懈努力下,结合调解员的帮扶劝导,2名原告接受了分期付款方案,各方终于达成了调解协议。

在刘慧静看来,案件得到了妥善解决,不仅解决了当事人之间的矛盾纠纷,更是一次对未成年人的法治教育,为他们的健康成长保驾护航。

“以后我一定好好教育孩子,通过这次案件,我相信他也能更懂事、更懂法了。”“孩子马上成年了,今后一定以此为戒,教育他好好工作生活。”近日,在法官对案件回访时,当事人纷纷表示。

## 加大普法宣传 | 护航青少年健康成长

“未成年人侵权事件的背后,更多是法律意识的淡薄、家庭教育的缺位以及社会不良行为的引导。”刘慧静表示,未成年人在其成长的过程中具有明显的“模仿性”,作为家长有义务在未成年人成长的过程中给予正确的引导,对其不良的行为及时纠错指正,依法履行对未成年人的监护职责,同时要教育孩子不要结交社会上的

不良朋友。刘慧静提醒,未成年子女造成他人损害的,监护人应当依照民法典相关规定共同承担侵权责任。

记者了解到,琼中法院湾岭法庭近年来积极践行能动司法的工作理念,以实际行动关心、关注青少年健康成长。今年以来,该法庭已开展55期相关普法活动,受到了学生及家长欢迎,取得了较好的成效。

近日,五指山市人民法院毛阳人民法庭帮一名群众追回被诈骗的网络咨询费7800元,该群众高兴地送来一面锦旗,对法官表示感谢。记者了解到,该院着力于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法律服务需求,在毛阳人民法庭挂牌“雨林调解工作室”,进一步夯实“抓前端、治未病”诉源治理机制,以服务供给质量、效率和能力水平进一步提升为目标,推动“枫桥式人民法庭”创建,服务基层治理,得到群众的一致好评。

## “雨林调解工作室”成功调处20件诉前调解案件

记者在毛阳法庭看到,“雨林调解工作室”设在毛阳法庭内,有专门独立的办公场所,悬挂调解标语及规章制度,配有沙发休闲区、便民服务箱等设施,营造了贴近群众、温馨舒适的调解环境。

据该法庭负责人介绍,法庭安排了1名法官、2名法官助理、1名驻庭书记员作为“调解工作室”工作人员,为工作室的高效运行提供人力保障。同时吸纳优秀的镇村干部、老党员、离退休干部等担任特邀调解员,邀请了派出所民警、律师等定期入驻,协助开展调解工作,有效实现了“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

自“雨林调解工作室”挂牌以来,工作室干警落实“将纠纷化解在诉前”的工作要求,引导群众尽量通过诉前调解方式解决纠纷。据统计,截至目前,该工作室已成功调处了20件诉前调解案件,制发家庭教育令4条,发出司法建议书1份。

## 发挥品牌示范作用 加大诉前调解力度 就地化解矛盾

据了解,“雨林调解工作室”加大诉前调解力度,就地化解矛盾,推动“枫桥式人民法庭”创建。该工作室联合番阳镇司法所入户走访,成功调处一起人身损害赔偿纠纷;联合水满乡司法所、资规所入户化解一起邻里宅基地占用纠纷;联合通什镇司法所调处一起学生因在校期间摔伤与学校发生纠纷,该学生获得了合理赔偿;深入毛阳水泥厂成功化解一宗涉槟榔承包纠纷案件,有效维护法治化营商环境。

在调解家庭矛盾纠纷中,该工作室重视保障未成年人合法权益,强化父母监护意识,依法向家长发出《家庭教育指导令》4条,责令家长承担起家庭教育的主体责任;在办理买卖合同纠纷案件中,该工作室针对本地区部分个体工商户存在注册地虚假的情况,向当地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出司法建议书1份,建议其针对个体工商户存在的虚假注册地进行排查处置,并进一步通过制度规范,引导市场主体诚信经营。

据介绍,五指山法院下一步将继续依托人民法院调解平台,大力推进调解平台“三进”工作,推动新时代矛盾纠纷调解工作创新。

# 五指山法院「雨林调解工作室」创新矛盾纠纷调解工作 就地化解矛盾 服务基层治理

■本报记者 杨春梅 通讯员 王烁



琼中法院湾岭法庭成功调解一起未成年人侵权案件。(琼中法院供图)

## 因琐事起冲突 | 几名少年产生赔偿纠纷

2023年8月的某一天,凌晨时分。在琼中阳江农场的大门,吴宇(化名)吃完宵夜后与被告杨明、刘鑫、符成、胡峰(均为化名)因停车问题发生口角。

在与杨明等4人的车发生摩擦后,吴宇愤怒地骂了他们几句。很快,双方由发生口角发展为肢体冲突,最终造成吴宇受伤的不良后果。琼中公安局对杨明等4名涉案人员作出了拘留、罚款等不同程度的行政处罚。

今年6月中旬,当地派出所、司法所多次组织调解。在调解中,多方对赔偿金额有不同意见,同时杨明等4人均认为吴宇先出言不逊,先有动手的趋势,他们认为吴宇过错在先,对处罚结果不服气,进而一直未能达成赔偿协议。无奈之下,吴宇将杨明等4人诉至法院,琼中法院湾岭法庭受理了该案。

“去年事情发生时,原告还未成年,其中2名被告也未成年。我也了解到,因为大家心里都堵着一口气,所以才一直没有调解成功。”琼中法院湾岭法庭法官刘慧静收到该案件后,了解到涉案当事人既有未成年人,又有刚成年,年少轻狂,难以把控,为防止纠纷扩大化,刘慧静决定继续调解该案。

以信为砢  
诚实守信



中宣部宣教局 中国文明网